

版本号 3.0

生效日期： 2016-06-16

修订日期： 2025-10-13

SDS 编号： CSSS-TCO-010-169019

第1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

化学品中文名：	强力除脂剂
化学品英文名：	Heavy Duty Degreaser
其他名称：	无
产品代码：	03095 & PR03095 (1003364)
成分信息：	参见第3部分
产品的推荐用途与限制用途：	
推荐用途：	通用脱脂剂。
限制用途：	无资料
供应商的详细信息：	
名称：	希安斯贸易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地址：	上海市静安区武宁南路488号2403室
电子邮箱：	-
固定电话：	+86 21 6236 6035
传真：	-
应急咨询电话（24h）：	+86 532 8388 9090

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

紧急情况概述：

无色气溶胶。醚的气味。压力容器：遇热可爆。造成皮肤刺激。可能导致皮肤过敏反应。造成眼刺激。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可能致癌（吸入）。对水生生物有毒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。

GHS危险性分类：

物理危险	气溶胶,类别3
健康危害	皮肤腐蚀/刺激,类别2 严重眼损伤/眼刺激,类别2B 皮肤致敏物,类别1B 致癌性,类别1B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-一次接触,类别3 (麻醉效应)
环境危害	危害水生环境-急性危害,类别2 危害水生环境-长期危害,类别2

标签要素：

象形图：



警示词：危险

危险性说明：压力容器：遇热可爆。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 标准和 GB/T 17519-2013 标准编写

强力除脂剂

版本号 3.0

生效日期：2016-06-16

修订日期：2025-10-13

SDS 编号：CSSS-TCO-010-169019

造成皮肤刺激。

可能导致皮肤过敏反应。

造成眼刺激。

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

可能致癌（吸入）。

对水生生物有毒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。

防范说明：

预防措施：

使用前获取特别指示。

在读懂所有安全防范措施之前切勿搬动。

远离热源/火花/明火/热表面。禁止吸烟。

切勿穿孔或焚烧，即使不再使用。

不要吸入粉尘/烟/气体/烟雾/蒸气/喷雾。

作业后彻底清洗双手。

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。

受沾染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地。

避免释放到环境中。

戴防护手套/戴防护眼罩/戴防护面具/穿防护服。

如皮肤沾染：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。

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，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。

如发生皮肤刺激或皮疹：求医/就诊。

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。

如进入眼睛：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。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，取出隐形眼镜。继续冲洗。

如仍觉眼刺激：求医/就诊。

如误吸入：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，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。

如感觉不适，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。

如接触到或有疑虑：求医/就诊。

收集溢出物。

安全储存：

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。保持容器密闭。

存放处须加锁。

防日晒。不可暴露在超过 50 °C / 122 °F 的温度下。

废弃处置：

物理和化学危险：

依据地方法规处置内装物/容器。

压力容器：遇热可爆。当暴露在极端高温或高温表面时，蒸气可能会分解成有害或致命的腐蚀性气体，如氯化氢和可能的光气。

健康危害：

造成皮肤刺激。可能导致皮肤过敏反应。造成眼刺激。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可能致癌（吸入）。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 标准和 GB/T 17519-2013 标准编写

强力除脂剂

版本号 3.0

生效日期：2016-06-16

修订日期：2025-10-13

SDS 编号：CSSS-TCO-010-169019

环境危害：

对水生生物有毒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。

其他危害：

未发现本产品具有 GB 30000.2-GB 30000.29-2013 所列范围之外的其他危害性。

第3部分 成分/组成信息

物质/混合物/物品： 混合物

成分：

化学名称	CAS 号	浓度或浓度范围（质量分数，%）
四氯乙烯	127-18-4	80 - 100
(E)-1,2-二氯乙烯	156-60-5	5 - 10
二氧化碳	124-38-9	1 - 5
1,1,2,2-四氟-1-(2,2,2-三氟乙氧基)乙烷	406-78-0	< 0.1

未被列明的成分包括：1) 无分类的成分, 2) 低于 GB 30000.1-2024 第6章节表1所要求的浓度限值的成分。

第4部分 急救措施

吸入：

将患者转移到空气新鲜处，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。如感觉不适，求医/就诊。

皮肤接触：

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。如出现皮肤刺激或皮疹：求医/就诊。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。

眼睛接触：

立即用水冲洗一段时间，同时保持眼睑张大。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，取出隐形眼镜。继续冲洗。如眼睛刺激持续：求医/就诊。

食入：

漱口。

可能出现的急性和迟发效应：

造成皮肤刺激。可能导致皮肤过敏反应。造成眼刺激。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可能致癌（吸入）。

急救人员的个体防护：

务必让医务人员知道所涉及的物质，并采取防护措施以保护他们自己。

对医生的特别提示：

提供一般支持措施，并根据症状进行治疗。一旦发生呼吸短促，吸氧。给受害者的保暖。观察患者。症状可能会延后发生。

第5部分 消防措施

灭火剂：

适用的灭火剂：

使用水喷雾，泡沫，干粉，二氧化碳灭火。

不适用的灭火剂：

避免使用直流水灭火，以免造成物料飞溅，致使火势扩散。

特别危险性：

本产品不可燃。当暴露在极端高温或高温表面时，蒸气可能会分解成有害或致命的腐蚀性气体，如氯化氢和可能的光气。

灭火注意事项及防护措施：

从安全距离和受保护的位置灭火。发生火灾时：如果安全的话，停止泄漏。如果可以在没有人身风险的情况下将容器从火灾区域移开。使用喷水或喷雾冷却暴露的容器。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 标准和 GB/T 17519-2013 标准编写

强力除脂剂

版本号 3.0

生效日期：2016-06-16

修订日期：2025-10-13

SDS 编号：CSSS-TCO-010-169019

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

作业人员防护措施、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：

气体/蒸气比空气重。可能积聚在密闭空间内，特别是在地面或地面以下。在没有合适的防护设备的情况下，不要试图采取行动。有关更多信息，请参阅第8部分：“接触控制/个体防护”。疏散不必要的人员。如果安全的话，停止泄漏。

环境保护措施：

避免释放到环境中。

泄漏化学品的收容、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：

如果可能的话，在没有风险的情况下停止泄漏。用沙子或泥土吸收溢出的物质。用堤坝或吸收剂控制任何溢出物，以防止其迁移和进入下水道或溪流。用机械方式（扫、铲）收集，并收集在合适的容器中进行处理。彻底清洁表面，清除残留污染物。在授权地点处理材料或固体残留物。

防止发生次生危害的预防措施：

立即清理泄漏物，避免再次泄漏。

第7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

操作注意事项：

局部或全面通风：

操作处置应在具备局部通风或全面通风换气设施的场所进行。

安全操作说明：

操作人员应遵守操作流程并采用 SDS 第8部分推荐的个体防护装备。

操作注意事项-预防措施：

使用前获得特殊说明。在阅读并理解所有安全预防措施之前，不要处理。采取一切必要的技术措施，避免或尽量减少产品在工作场所的释放。将产品数量限制在处理所需的最低限度，并限制接触工人的数量。提供局部排气或一般房间通风。穿戴个人防护装备。避免吸入烟雾、蒸气、喷雾。仅在室外或通风良好的区域使用。在使用过程中保持通风，直到所有蒸气排走。打开门窗或使用其他方式确保使用过程中有新鲜空气供应。如果您出现此标签上列出的任何症状，请增加通风或离开该区域。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。气体/蒸气比空气重。可能积聚在密闭空间内，特别是在地面或地面以下。暴露在高温下可能会导致容器爆裂。如果喷雾按钮缺失或有缺陷，请勿使用。危险区域的地板、墙壁和其他表面必须定期清洁。有关产品使用说明，请参阅产品标签。

储存注意事项：

安全储存的条件：

存放处须加锁。请存放在阴凉干燥处，避免阳光直射。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。不要暴露在超过 50°C/122°F 的温度下。

应避免的物质：

强酸，强碱，金属微粒（铝，镁，锌）。

安全包装材料：

储存于原容器中。

第8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

职业接触限值：

依据 GBZ 2.1,

四氯乙烯 (CAS#127-18-4)

- PC-TWA=200mg/m³;

(E)-1,2-二氯乙烯 (CAS#156-60-5)

- PC-TWA=800mg/m³;

二氧化碳 (CAS#124-38-9)

- PC-TWA=9000mg/m³、PC-STEL=18000mg/m³;

氟及其化合物（不含氟化氢）（按F计）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 标准和 GB/T 17519-2013 标准编写

强力除脂剂

版本号 3.0

生效日期： 2016-06-16

修订日期： 2025-10-13

SDS 编号： CSSS-TCO-010-169019

- PC-TWA=2mg/m³;

生物限值：

四氯乙烯

[血中四氯乙烯]

- 工作周末的班前： 0.3 mg/L

工程控制方法：

确保工作站通风良好。应在任何潜在暴露的附近提供紧急洗眼喷泉和安全淋浴。

个体防护设备：

呼吸系统防护：

如果工程控制不可行或如果暴露超过适用的暴露限制，请使用 NIOSH 批准的带有机蒸气筒的筒式呼吸器。在密闭空间和紧急情况下使用自给式呼吸器。需要进行空气监测以确定实际的员工暴露水平。

手防护：

戴防护手套，如：丁腈橡胶、聚乙烯醇（PVA）、丁基橡胶。

眼睛防护：

佩戴带侧护板的安全眼镜（或护目镜）。

皮肤和身体防护：

穿合适的耐化学腐蚀的衣服。

卫生措施：

使用本产品时请勿进食、饮水或吸烟。重新使用前清洗污染的衣物。始终遵守良好的个人卫生措施，例如在处理材料后以及进食、饮水和/或吸烟前进行清洗。定期清洗工作服和防护设备，以清除污染物。受污染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所。

第9部分 理化特性

外观与性状： 无色气溶胶

气味： 酤的气味

气味阈值： 无资料

分子式： 无资料

相对分子量： 无资料

熔点/凝固点 (°C)： -50 °C (估计值)

沸点/初沸点 (°C)： 48 °C (估计值)

密度： 13 lb/gal (估计值)

相对密度 (水=1)： 1.56 (估计值)

饱和蒸气压 (20°C) (kPa)： 无资料

正辛醇/水分配系数： 无资料

在水中的溶解度： 微溶

在有机溶剂中的溶解度： 无资料

闪点 (°C)： 无 (闭杯)

自燃温度 (°C)： 460 °C (估计值)

燃烧极限-上限 (%)： 无资料

燃烧极限-下限 (%)： 无资料

分解温度 (°C)： 无资料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 标准和 GB/T 17519-2013 标准编写

强力除脂剂

版本号 3.0

生效日期： 2016-06-16

修订日期： 2025-10-13

SDS 编号： CSSS-TCO-010-169019

易燃性（固体、气体）：

无资料

爆炸性：

压力容器：遇热可爆。

爆炸极限-下限（%）：

6.7 % (估计值)

爆炸极限-上限（%）：

18 % (估计值)

pH 值：

无资料

黏度 (mPa·s)：

无资料

相对蒸气密度（空气=1）：

5.7 (估计值)

相对蒸发速率（乙酸正丁酯=1）：

快速

VOC 含量（%）：

无资料

第10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

稳定性：

本产品在正常环境温度下储存和使用时，是稳定的。压力容器：遇热可爆。

危险反应的可能性：

可与金属微粒发生剧烈反应。当暴露在极端高温或高温表面时，蒸气可能会分解成有毒气体，如氯化氢和可能的光气。

应避免的条件：

不相容物。

不相容的物质：

强酸，强碱，金属微粒（铝，镁，锌）。

危险的分解产物：

卤化化合物。羰基醛。氯化氢。光气。

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

急性毒性：

LD50 (经口, 大鼠)：

无资料

LD50 (经皮, 兔子)：

无资料

LC50 (吸入, 大鼠, 4h)：

无资料

皮肤刺激或腐蚀：

造成皮肤刺激。

眼睛刺激或腐蚀：

造成眼刺激。

呼吸或皮肤过敏：

可能导致皮肤过敏反应。

生殖细胞致突变性：

非此类。

致癌性：

可能致癌（吸入）。

生殖毒性：

非此类。

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-一次接触：

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

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-反复接触：

非此类。

吸入危害：

非此类。

第12部分 生态学信息

生态毒性：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 标准和 GB/T 17519-2013 标准编写

强力除脂剂

版本号 3.0

生效日期： 2016-06-16

修订日期： 2025-10-13

SDS 编号： CSSS-TCO-010-169019

四氯乙烯 (CAS#127-18-4)

LC50 (鱼类,96h) : 5 mg/L

EC50 (藻类,48h) : 8.5 mg/L

EC50 (蕨类,72h) : 3.64 mg/L

持久性和降解性： 不快速降解。

潜在的生物累积性： 无资料。

土壤中的迁移性： 无资料。

第13部分 废弃处置

废弃化学品： 在许可的废物处理场收集、回收或用密封容器处理。压力下的内容物。不要刺破、焚烧或挤压。按照所有适用法规进行处理。

受污染包装： 空的容器或衬垫可能保留有一些产品的残留物，可能存在危险。所以即使空容器也要注意标签警示。空容器应送往经批准的废物处理场所进行回收或处置。

废弃注意事项： 废弃处置前应参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，将废弃化学品进行回收再生，或装在密封的容器中，送至专门的废物处理场所。

第14部分 运输信息

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（UN号）： UN1950

联合国运输名称： 气雾剂

联合国危害性分类： 2.2 (6.1)

包装类别： -

海洋污染物（是/否）： 是

运输注意事项： ——运输时所用的槽（罐）车应有接地链，槽内可设孔隔板以减少震荡产生静电；

——装运该物品的车辆排气管必须配备阻火装置，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装卸；

——严禁与氧化剂、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；

——运输途中应防曝晒、雨淋，防高温，夏季最好早晚运输；

——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、热源、高温区；

——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，勿在居民区和人口稠密区停留；

——铁路运输时要禁止溜放；

——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。

第15部分 法规信息

下列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标准，对该化学品的管理作了相应规定：

法规名称	涉及名录	具体情况
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	危险化学品目录	四氯乙烯、二氧化碳，列入； 其余未列入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 标准和 GB/T 17519-2013 标准编写

强力除脂剂

版本号 3.0

生效日期：2016-06-16

修订日期：2025-10-13

SDS 编号：CSSS-TCO-010-169019

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	中国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	均未列入
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办法	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	均列入
化学品首次进口及有毒化学品进出口环境管理规定	中国严格限制的有毒化学品名录	均未列入
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	易制毒化学品目录	均未列入

第16部分 其他信息

编写和修订信息：

按照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内容和项目顺序》(GB/T16483)标准和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指南》(GB/T17519)标准，对前版 SDS 进行修订。

缩略语和首字母缩写：

CAS: 化学文摘号

LC50: 半数致死浓度

EC50: 半数影响浓度

LD50: 半数致死剂量

PC-TWA: 时间加权平均容许浓度，以时间为权数规定的8h工作日、40h工作周的平均容许接触浓度

PC-STEL: 短时间接触容许浓度，指在遵守PC-TWA的前提下，允许短时间（15分钟）接触的浓度

IARC: 国际癌症研究机构

ACGIH: 美国政府工业卫生学家会议

ADR: 《关于危险货物道路国际运输的欧洲协议》

RID: 《国际危险货物铁路运输欧洲协议》

IMDG: 国际海运危规则

IATA: 国际航空运输协会

ICAO-TI: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《国际民航公约》

免责声明：

本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 的信息仅适用于所指定的产品，除非特别指明，对于本产品与其他物质的混合物等情况不适用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 是基于当前已知的各方面信息编写，对其长期的时效性，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 只为受过适当培训的本产品操作人员提供产品使用安全方面的资料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 的使用者，在特殊的使用条件下，必须对本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 的适用性作出独立判断。在特殊的使用场合下，由于使用本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 所导致的伤害，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 的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。每一位产品使用者应在操作前仔细阅读本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 的各项内容。如需更多信息以保证正确的评估，请联系产品供应商。

更新说明：根据美国2025年5月30日版本翻译，GHS分类变更，组分含量变更。